

# 新北市政府公共工程技術人員貢獻獎試辦計畫

## 一、目的：

新北市政府（以下簡稱本府）為表揚對本府公共工程有特殊或傑出貢獻之第一線現場工班職人，訂定本計畫。

## 二、推薦對象：

- （一）由本府各機關學校、區公所及公營事業（以下簡稱機關）於前一年六月一日至當年五月三十一日期間在建或完工之工程，擇優推薦該工程第一線現場工班職人（以下簡稱候選人）。
- （二）候選人應對所施作工程項目之施工技術、品質管制及職業安全衛生工作業務有傑出貢獻或特殊優良事蹟者。
- （三）候選人受推薦之工程如曾受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查核，其查核成績不得低於七十五分。
- （四）三年內未曾獲得本獎項之人員。

## 三、推薦方式：

- （一）檢附推薦書二份（格式如附件一），內容與格式詳如本計畫第四點。
- （二）每一工程以二名為限。

## 四、推薦書內容與格式：

- （一）推薦書之內容，應包括下列項目：
  1. 推薦表（格式如表一）。
  2. 候選人之個人基本資料表（格式如表二）。
  3. 具體事蹟（含優良或特殊施工概況、施作之成果、候選人或前揭工程榮獲獎項名稱，不超過五百字）。
  4. 相關照片（含施工照片、施作成果照片）
  5. 擔任職務、工作及證明文件。
  6. 其他（重大優良事蹟、顯著效益等）。
  7. 相關之佐證資料，例如：品質管制文件、職業安全

衛生自動檢查文件、公共工程品質管理訓練班結業證書、公共工程施工品質查核分數之佐證文件、金質獎／優質獎得獎獎狀及相關服務證明文件、具體事蹟證明文件等。(掃描成 pdf 電子檔)

- (二) 推薦書文字以 A4 大小之紙張橫打，內容以不超過十頁為原則，並檢附推薦書二份。
- (三) 推薦書各項之撰寫重點請參考工程技術人員貢獻獎之評審標準。

#### 五、遴選作業：

- (一) 由本府指定五名以上本府公共工程優質獎評選委員會（以下簡稱本會）之委員組成遴選委員會辦理遴選作業。
- (二) 由本府形式審查符合推薦資格之受推薦候選人，送交遴選委員辦理書審作業，並召開遴選委員會初選會議，由出席委員過半數決定得納入複選作業之名單。
- (三) 複選作業時，由推薦機關邀請候選人或其指定之代理人進行簡報。出席委員將依評審標準、候選人書面資料、現場簡報與詢答予以評分。
- (四) 遴選委員會召開決選會議，就總平均分數達八十五分以上，且經出席委員過半數決定之人選，評定為獲獎人。
- (五) 獲獎名單評定後，公布於本府指定網站，並以書面通知獲獎人員。

六、獎勵：預定於本府公共工程優質獎典禮頒發獎狀一幅及新臺幣 5,000 元禮券或等值獎品，並將獲獎名單及其貢獻或事蹟公布於本府指定網站。

七、本須知及獲獎名單相關附件檔案公布於本府採購處網站（網址：[https:// www.cop.ntpc.gov.tw/](https://www.cop.ntpc.gov.tw/)）之「工程品質管理/工程品質管理相關規定/品質管理法規/新北市政府公共工程技術人員貢獻獎」項下。

附件一

○○年度新北市政府公共工程  
工程技術人員貢獻獎  
推薦書

推薦候選人姓名：

推薦機關名稱：

推薦機關印信：

中 華 民 國 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 日

表一：推薦表：

## 新北市政府公共工程技術人員貢獻獎 推薦表

候選人姓名	
推薦機關	機關名稱： 聯絡人及電話：
基本資料	工程名稱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完工 (開工日： 年 月 日；完工日： 年 月 日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建中 (開工日： 年 月 日；預定完工日： 年 月 日) 主辦機關： 監造單位： 承攬廠商： 受僱公司： 施工工項：
具體事蹟	優良或特殊施工概況： 施作之成果： 候選人或前揭工程榮獲獎項名稱：

<p>施工查核</p>	<p>是否曾被查核：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否（勾否者免填下方查核資料）</p> <p>查核機關：</p> <p>查核日期：</p> <p>查核分數：</p>
<p>推薦機關用印</p>	
<p>推薦日期</p>	<p>年 月 日</p>

表二：候選人個人基本資料表

個人基本資料			
基本資料	姓名：		
	身分證字號：	出生日期： 年 月 日	
連絡資料	連絡地址：		
	連絡電話：		
	傳真電話：	行動電話：	
	E-mail：		
現職	服務單位：		
	工作內容：	到職日期： 年 月 日	
主要經歷	單位	工作內容	任職期間
			年 月~ 年 月
			年 月~ 年 月
			年 月~ 年 月
			年 月~ 年 月
重要考試 訓練證書	證書名稱	證書字號	證書日期
			年 月 日
			年 月 日
			年 月 日
			年 月 日
候選人 簽 章	本人符合「新北市政府公共工程技術人員貢獻獎」推薦資格。 簽章：		